上工申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工申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7 亿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1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,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1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,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。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和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指定媒体披露的 2023-019 号和 2024-021 号公告。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前期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

受托方 名称	产品名称	金额及来源	产品期限	年化收 益率	实际收益 (元)
交通银 行	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 型结构性存款 118 天(挂 钩汇率看涨)	16,000 万元 募集资金	2023年12月29 日至2024年04月 25日(118天)	1.6%	827,616.44

二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 日,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